

儒鴻企業股份有限公司

企業社會責任推行委員會運作情形

一、本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推行委員會 於 106 年 8 月 31 日成立，主任委員計 3 人。

二、本屆主任委員任期：107 年 6 月 14 日至 110 年 6 月 13 日，截至 108 年 10 月 24 日，已開會 2 次，主任委員出席情形如下：

職稱	姓名	實際出席次數 (A)	實際出席率% A/2	備註
主任委員	汪雅康	2	100%	
主任委員	尤政平	2	100%	
主任委員	王樹文	2	100%	